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山东谷丰源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进行互相担保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担保基本情况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12月1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9年12月30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与山东谷丰源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互保协议的议案》，并于审议通过后签订互保协议书，与山东谷丰源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谷丰源”）约定在协议有效期内，为对方向银行办理累计不超过人民币1.05亿元、单笔业务最长期限不超过1年的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信贷业务提供担保，具体以双方与银行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有效期一年。同时，双方约定，在互保期间任一时点，双方为对方提供的担保余额不超过人民币7,680万元。《关于继续与山东谷丰源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互保协议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12月13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17）。

二、对外担保进展情况

2020年1月10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谷支行签署《保证合同》，约定对谷丰源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谷支行签署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形成的750万元负债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借款期限自2020年1月17日至2021年1月17日）。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两年，银行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两年。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三、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止信息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8,680万元，占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5.09%。其中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山东戴瑞克新材料有限公司累计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占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0.59%；对谷丰源累计担保总额为人民币7,680万元，占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4.50%。

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日